



鄂尔多斯市人大常委会文件

鄂人常发〔2020〕53号

鄂尔多斯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0 年市本级预算 调整方案的决议

(2020 年 12 月 29 日鄂尔多斯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)

鄂尔多斯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

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市财政局局长高屹东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2020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》，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20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。会议决定批准2020年市本级及所属成陵旅游区、恩格贝生态示范区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空港物流园区预算调整方案。

鄂尔多斯市人大常委会

2020年12月29日



抄 送：市委，市人民政府，市政协，市纪委监委，鄂尔多斯军分区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，市财政局。

鄂尔多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0年12月29日印发